

证券代码：834499

证券简称：喜相逢

公告编号：2015-03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浦墘路16号君临东城3幢一层07店面)

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滨湖路46号)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释 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喜相逢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
《公司章程》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修正案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	2
二、发行计划	2
(一) 发行目的	2
(二) 发行对象以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3
(三) 发行价格以及定价方法	3
(四) 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4
(五) 公司除权除息、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的情况	4
(六)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或发行对象自愿锁定的承诺....	4
(七) 募集资金用途	4
(八)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4
(九)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4
(十)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5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5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6
五、有关中介机构	6
(一) 主办券商	6
(二) 律师事务所	6
(三) 会计师事务所	7
六、有关声明	7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喜相逢

证券代码：834499

总股本：17000万股

注册地址：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浦墘路16号君临东城3幢一层07店

面

法定代表人：黄伟

公司设立日期：2007年9月7日

挂牌日期：2015年12月11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潘秋

电话：0591-86129153

传真：010-83965600

邮箱：pq@xxfqc.com

网址：www.xxfqc.com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汽车融资性租赁及汽车经营性租赁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降低资产

负债率，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快公司业务发展。

（二） 发行对象以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1、 发行对象范围：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的范围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要求的自然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含做市券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发行新增非公司现有股东累计不超过35名，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2、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在册股东均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每位在册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乘积。

行使优先认购权的在册股东按优先配售股数确定相应的认购资金，应于指定日期前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制定账户，逾期视为放弃。

（三） 发行价格以及定价方法

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2-3.5元，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静态、动态市盈率，每股净资产等因素，并将与发行对象沟通后最终确定。

（四） 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1、发行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发行数量及金额：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000万股（含1,000万股），融资额不超过3,500万元（含3,500万元）。

（五） 公司除权除息、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的情况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无需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自挂牌以来，无分红派息、转增股本情况。

（六）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或发行对象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未做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七）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

（八）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新老股东共享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

（九）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关于申请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的方式》
- 2、《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项的议案》；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因此，本次股票发行除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履行股票发行备案程序外，不涉及本公司及其他主管部门审批、核准事项。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交易方式由协议转让方式转变为做市转让方式，采用做市转让方式将吸引更多投资者的关注、增强公司股票的交易活跃度、提升公司形象、发现公司的合理价值。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所有者权益将大幅提升，对其他股东权益具有积极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后，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所提升，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财务实力增强。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不会发生变化，也不涉及新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相关特有风险。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一）公司的权益不存在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承诺不为本次定向增发人员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五、有关中介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春梅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滨湖路46号

联系电话：010-88576696

传真：010-88576966

经办人员：杨艳芬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林晖

住所：福州市广达路108号世茂国际中心10层

联系电话：0591-83810300

传真：0591-83810301

经办律师：林晖、郭睿峥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徐华

住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联系电话：010- 85665588

传真：010- 85665120

经办注册会计师：林庆瑜、陈思荣

六、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黄伟	_____ 滕用庄	_____ 刘伟
_____ 杨惠琼	_____ 叶富伟	_____ 林炎峰
_____ 潘秋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邱国虎	_____ 杨佳斌	_____ 陈晨华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黄伟	_____ 叶富伟	_____ 林炎峰
_____ 张景花	_____ 潘秋	

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